

##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修改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修改情况

修改前条款	修改后条款
<p>第六条 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，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，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，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，在3年内仍然有效。</p>	<p>第六条 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，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，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，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，在<b>2年</b>内仍然有效。</p>
<p>第九条 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应符合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独立董事除符合董事任职条件外，还应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特别规定。</p>	<p>第九条 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应符合《公司法》<b>第一百四十六条</b>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独立董事除符合董事任职条件外，还应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特别规定。</p>
<p>第三十六条 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：记名投票或举手表决。</p> <p>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可以用电话、网络及其他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，并由参会董事签</p>	<p>第三十六条 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：记名投票或举手表决。</p> <p>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可以用电话、网络及其他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，并由参会董事签</p>

<p>字。</p> <p>董事会审议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（日常关联交易除外），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<b>全体</b>会议，董事不得委托他人出席或以<b>通讯方式</b>参加表决。</p>	<p>字。</p> <p>董事会审议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（日常关联交易除外），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，董事不得委托他人表决。</p>
---	---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《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